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 记的公告

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1年9月17日，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台州永健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健控股”）通知，其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成都尧星禹医疗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尧星禹”）的3,900,000股股份已办理完毕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协议转让股份的情况概述

2021年9月10日，永健控股与成都尧星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永健控股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9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92%）转让给永健控股全资子公司成都尧星禹，转让价格为11.214元/股，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43,734,6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

###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1年9月17日，永健控股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成都尧星禹的无限售流通股3,900,000股股份的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协议转让前后，转让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永健控股	3,900,000	1.92%	0	0.00%
成都尧星禹	0	0.00%	3,900,000	1.92%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永健控股不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仍通过成都尧星禹间接持有本公司 1.92% 权益。成都尧星禹持有本公司股份 3,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完成后，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执行。

###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7 日